

浙江博通影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5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7、《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控制度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关于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 9、《关于追认和授权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受托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7年5月15日上午08:00-09:00

(三) 登记地点：

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D幢18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D幢18楼

联系人：史晶月

联系电话：0571-28255200

传真：0571-28255182

邮政编码：310012

(二) 会议费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博通影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12

浙江博通影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5日